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4 年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提高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产集团)工作的透明度,促进物产集团依法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根据《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和《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等有关规定,物产集团为依法依规公开预算信息,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物产集团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

第三条 按照《条例》的有关要求,物产集团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物产集团信息公开工作,研究解决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第四条 物产集团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依法、公正、公平、准确、及时、便民的原则。公开的信息不得危及国家安全、

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不得侵犯企业的合法权益和商业秘密。

第五条 物产集团发布信息涉及其他部门或者企业的，应当与有关部门或者企业及时沟通、确认。

第二章 公开的范围

第六条 物产集团公开本部门预算信息的形式，分为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

第七条 物产集团应当主动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公开以下信息：

- (一)物产集团主要职责、内设机构；
- (二)物产集团制定的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三)物产集团政府采购信息；
- (四)物产集团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五)物产集团预算绩效情况；

第八条 除本办法第七条规定的主动公开的信息外，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根据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向物产集团申请获取相关可以公开的信息。

第九条 发现虚假或者不完整反映预算信息的，应当在职责范围内及时发布准确信息予以澄清。

第三章 公开的方式和程序

第十条 物产集团履行部门预算公开主体责任，制作公开文本、报表，并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实现“双公开”。

第十一条 信息公开前，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资委有关保密规定，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审查。不能确定信息是否可以公开时，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报有关主管部门或者同级保密工作部门确定。

第十二条 拟主动公开信息依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批准的，未经批准不得发布。

第十三条 属于主动公开范围部门预算信息，一般应当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对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四章 监督和保障

第十四条 信息公开工作所需经费应当纳入年度预算，实行专项管理，保障物产集团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第十五条 物产集团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编写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在每年3月31日前公布。

第十六条 建立物产集团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议。

第十七条 物产集团预算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评议，对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应当认真整改。

第十八条 物产集团相关部门违反《条例》和本办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一)不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

(二)未按规定及时更新信息内容、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

(三)在公开信息过程中违反规定收取费用；

(四)公开不应当公开的信息；

(五)违反《条例》和本办法规定的其他行为。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物产集团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1年2月15日

第二部分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管理本公司一般公共预算，负责编制本公司一般公共预算。

二、机构设置

纳入辽宁省财政厅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部分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456.08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6.0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456.08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456.08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 19.29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4年,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专项资金共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0万元,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企业性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为货物0万元,服务0万元,工程0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0万元,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企业性质。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与上年一致。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一致。
-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一致。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一致)。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年	2024年
合计	0	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23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23 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

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024年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6.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56.08	本年支出合计	456.0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56.08	支 出 总 计	456.08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6.08	456.08	449.81	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57	440.57	434.30	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61	351.61	345.34	6.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61	351.61	345.34	6.27	
20808	抚恤	88.96	88.96	88.96		
2080801	死亡抚恤	88.96	88.96	8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1	15.51	15.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1	15.51	15.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51	15.51	15.5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56.08	一、本年支出	456.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56.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56.08	支 出 总 计	456.0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6.08	456.08	449.81	6.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57	440.57	434.30	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1.61	351.61	345.34	6.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61	351.61	345.34	6.27	
20808	抚恤	88.96	88.96	88.96		
2080801	死亡抚恤	88.96	88.96	88.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1	15.51	15.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1	15.51	15.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51	15.51	15.5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6.08	449.81	6.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		6.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		6.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81	449.81	
30301	离休费	130.95	130.95	
30302	退休费	212.98	212.98	
30304	抚恤金	88.96	88.96	
30305	生活补助	1.41	1.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51	15.51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561001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03.0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46.7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6.27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离退休职工及补贴等费用预算及执行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培训达标率	>=	10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5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95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职工群众内部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管理规范		2024-12
			及时发放退休人员工资		按时发放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资金情况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时限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部门名称：辽宁物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